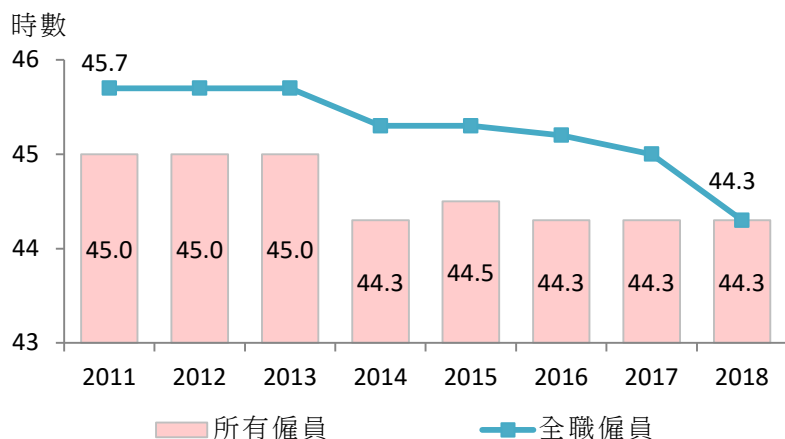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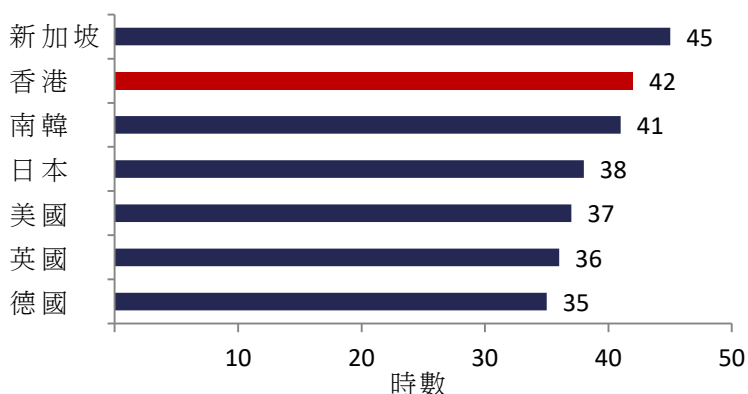
香港的工作時數

圖 1 — 2011-2018 年本地僱員⁽¹⁾每周工時中位數⁽²⁾ 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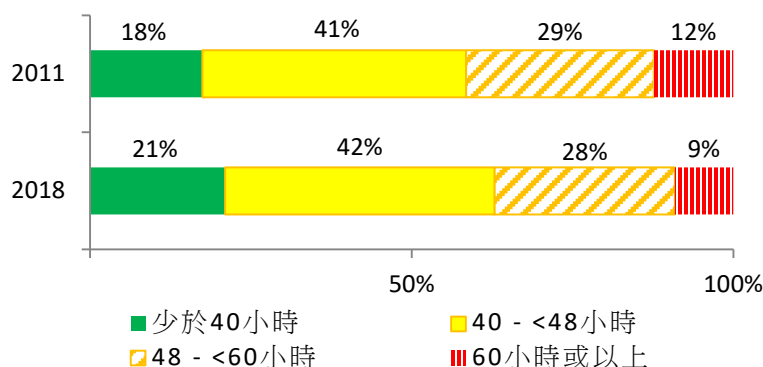
註：(1) 不包括政府僱員及外籍家庭傭工。
(2) 包括用膳時間，但不包括自願超時工作。

圖 2 — 2018 年選定先進地方的每周平均工時⁽¹⁾



註：(1) 各地工時量度方法或有輕微差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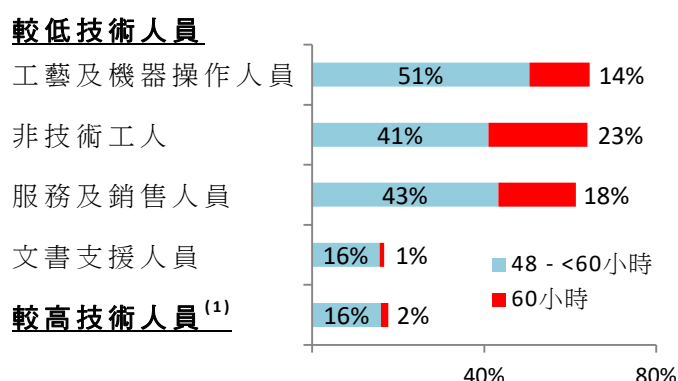
圖 3 — 2011 年及 2018 年僱員每周工時分布



- 政府自 2006 年起推廣五天工作周，隨着相關安排在白領員工日漸普遍，香港僱員的整體每周工作時數近年亦溫和下跌。2011-2018 年間，本港全職僱員的每周工作時數中位數縮短 84 分鐘或 3.1%，至每周 44.3 小時(圖 1)。計及兼職僱員，所有本地僱員的工時中位數減幅則為 42 分鐘或 1.6%。
- 雖然本港的工作時間略為縮減，但在全球層面仍屬偏高。根據國際勞工組織及各地政府的統計數字，香港在 2018 年的每周平均工作時數為 42 小時，較大部分選定先進地方為長，僅次於新加坡(圖 2)。為免僱員工時過長，這些先進地方均有提供以下其中一項法定保障：(a)法定最長工作時數或(b)法定標準工作時數，即如僱員超時工作，必須獲補償較高工資率。
- 國際勞工組織建議每周工作時數應為 40 小時；若然每周工時超逾 48 小時，則為"過長"。然而，香港多達 37%的僱員於 2018 年仍每周工作最少 48 小時，儘管這情況已較 2011 年的 41%有所改善。至於極長工時(每周最少 60 小時)的僱員方面，其比例在 2011-2018 年間由 12%跌至 9%(圖 3)。

香港的工作時數(續)

圖 4 — 2018 年主要職業的長工時僱員比例



註：(1) 包括經理、專業人員及輔助專業人員。

圖 5 — 2018 年選定行業僱員每周工作至少 60 小時的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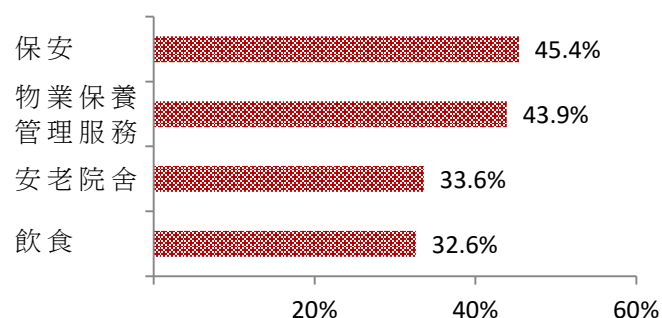


圖 6 — 2016 年及 2018 年選定行業的工時和入息

行業	每周工時中位數		月薪中位數 (港元)	
	2016	2018	2016	2018
保安	57.0	54.9	11,800	12,800
安老院舍	54.0	54.0	12,600	13,700
物業保養管理	54.0	54.0	12,400	13,500
飲食	54.0	54.0	11,800	13,100
建造	48.0	48.0	21,200	22,800
陸路運輸	48.0	48.0	17,500	18,900
住宿	48.0	48.0	14,400	15,500
零售	48.0	48.0	12,400	13,500
清潔服務	48.0	48.0	8,700	9,200

重點

- 按主要職業分析，除白領文員外，較低技術人員的工作時間一般較長。以 2018 年為例，多達 61%-65% 的本港工藝及機器操作人員、非技術工人和服務及銷售人員每周工作最少 48 小時。尤有甚者，這些較低技術人員當中，14%-23% 須每周工作至少 60 小時 (圖 4)。
- 大體而言，極長工時主要集中於仍以六天工作周為主的服務業。以 2018 年為例，44%-45% 的保安人員與物業保養管理人員每周工作至少 60 小時。在安老院舍和飲食界別，亦有三分之一員工須如此長時間工作 (圖 5)。
- 2013 年 4 月，政府成立標準工時委員會，以檢討香港的工時政策。它於 2017 年 1 月提交最終報告，建議以立法方式為低收入僱員提供下列保障：(a) 強制訂立書面僱傭合約，當中須列明正常工作時數，及 (b) 訂定較高的超時工資率。政府在 2017 年 6 月接納上述建議，並提出有關規定將適用於每月工資不超過 11,000 港元的僱員。不過，部分勞工組織反對該建議，因為大部分長工時僱員的入息超越上述收入上限，因而不受保障 (圖 6)。
- 由於未能與勞工組織達成共識，政府決定擱置上述立法建議。2018 年 5 月，政府表示會着力在 2020 年前為 11 個指定行業制訂非強制工時指引，供僱主參考。

數據來源：Census and Statistics Department、International Labour Organization 及 Singapore Ministry of Manpower 的最新數據。

立法會秘書處
資訊服務部
資料研究組
2019 年 11 月 8 日
電話：2871 2139

數據透視是為立法會議員及立法會轄下委員會而編製，它們並非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亦不應被視為上述意見。數據透視的版權由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下稱"行政管理委員會")所擁有。行政管理委員會准許任何人士複製數據透視作非商業用途，惟有關複製必須準確及不會對立法會構成負面影響，並須註明出處為立法會秘書處資料研究組，而且須將一份複製文本送交立法會圖書館備存。本期數據透視的文件編號為 ISSH06/19-20。